

商標法條文摘要及宣導案例

商標法第 95 條

未得商標權人或團體商標權人同意，為行銷目的而有下列情形之一，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：

- 1、於同一商品或服務，使用相同於註冊商標或團體商標之商標者。
- 2、於類似之商品或服務，使用相同於註冊商標或團體商標之商標，有致相關消費者混淆誤認之虞者。
- 3、於同一或類似之商品或服務，使用近似於註冊商標或團體商標之商標，有致相關消費者混淆誤認之虞者。

商標法第 96 條

未得證明標章權人同意，為行銷目的而於同一或類似之商品或服務，使用相同或近似於註冊證明標章之標章，有致相關消費者誤認誤信之虞者，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明知有前項侵害證明標章權之虞，販賣或意圖販賣而製造、持有、陳列附有相同或近似於他人註冊證明標章標識之標籤、包裝容器或其他物品者，亦同。

商標法第 97 條

明知他人所為之前二條商品而販賣，或意圖販賣而持有、陳列、輸出或輸入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五萬元以下罰金。

案例故事 1-印尼籍移工販售仿冒品遭警方搜索查獲

印尼籍女移工阿蜜(女)來臺灣工作多年，遠在印尼的老公阿里因為想念她，也來臺灣工作與阿蜜同居，還生了可愛的女兒小莉，但家裡開銷也越來越大，阿蜜靈機一動，看到很多同鄉的好朋友都喜歡用名牌商品，就上網向中國淘*網進貨仿冒 CHANEL 香奈兒香水、CASIO 卡西歐手錶、ADIDAS 愛迪達運動服等仿冒品，再利用

商標法條文摘要及宣導案例

個人臉書、LINE 社群方式販售給在臺灣同鄉。

但在臺灣販售仿冒品是違法的，因此警察找上阿蜜，到家中搜索查獲大批仿冒品香水、手錶等共 400 多件，侵權市值約 200 萬元。

小叮嚀：最近，常發現移工在臺為了賺錢，會進口仿冒品來賣給在臺同鄉的人，在臺灣販售仿冒品將違反商標法規定，要面對 1 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新臺幣 5 萬元以下罰金，還要支付大筆賠償金。

法條：商標法第 97 條「明知為未經授權商品而販賣，或意圖販賣而持有、陳列、輸出或輸入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五萬元以下罰金；透過電子媒體或網路方式為之者，亦同。」

1. 如何避免觸犯商標法？

答：正版商品才能有販售行為，如果無法確認是真品，千萬不能販售，否則可能觸法。

2. 如何簡單分辨正版商品？

答：(1)先確認授權-無法提出合法授權證明之廠商千萬別進貨。

(2)從價格判斷-進貨價明顯低於正版市價的商品，極可能為仿冒品。

(3)如果無法確認是真品，千萬不能販售，否則可能觸法。

(第 2 則案例接下頁)

商標法條文摘要及宣導案例

案例故事 2-印尼籍在臺男子經營蝦皮賣場販售仿冒品，遭警方搜索查獲

印尼籍男子阿漢 10 年前從印尼來臺就讀國立大學，求學期間認識也是從印尼來臺讀書的女友阿妮，畢業後兩人決定住在臺灣。後來阿漢跟阿妮經營網路拍賣，從國外進口仿冒 ADIDAS 愛迪達、NIKE 耐基等仿冒運動襪來賣，但後來被警方發現，到家裡搜索查獲超過 8,000 雙的仿冒襪子，侵權市值約 200 萬元。

小叮嚀：在臺灣販賣仿冒品會有刑責，本案阿漢光進貨的損失就超過新臺幣 50 萬，除了要面對 1 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新臺幣 5 萬元以下罰金，還要支付大筆賠償金，各位務必要牢記在心。

法條：商標法第 97 條「明知為未經授權商品而販賣，或意圖販賣而持有、陳列、輸出或輸入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五萬元以下罰金；透過電子媒體或網路方式為之者，亦同。」

1. 如何避免觸犯商標法？

答：正版商品才能有販售行為，如果無法確認是真品，千萬不能販售，否則可能觸法。

2. 如何簡單分辨正版商品？

答：(1)先確認授權-無法提出合法授權證明之廠商千萬別進貨。

(2)從價格判斷-進貨價明顯低於正版市價的商品，極可能為仿冒品。